

南區區議會

南區區議會撥款申請：
2013 年南區旅遊文化節（修訂預算及活動申請）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尋求議員批准 2013 年南區旅遊文化節（下稱「區節」）部分活動的修訂預算及就將於 2013 年 4 月開展之活動申請撥款。

背景

2. 區議會於 2013 年 1 月 17 日舉行的第八次會議上，通過 2013 年南區旅遊文化節籌備委員會（下稱「籌委會」）提交的活動內容及修訂活動預算，包括將整體公關宣傳的撥款由 90 萬元下調至 80 萬元；通過撥款 30 萬元以舉辦「南區大戲棚粵劇展光輝社區巡禮」；及以下的撥款分配：

<u>項目</u>	<u>區議會贊助款額（元）</u>	
	<u>2012-13 年度</u>	<u>2013-14 年度</u>
(a) 整體公關宣傳及製作宣傳品	400,000	400,000
(b) 水陸活動巡禮		300,000
(c) 南區大戲棚粵劇展光輝社區巡禮	100,000	200,000
(d) 國際獅藝大賞		300,000
(e) 赤柱啤酒嘉年華		300,000
(f) 節慶燈飾		500,000
總計：	500,000	2,000,000

此外，區議會亦於 2012 年 11 月 15 日舉行的第七次會議上同意將「2013

年香港仔龍舟競渡大賽」及推廣「南區文學徑」的「鳥語花言在春日—淺水灣文學之夜」納入 2013 年南區旅遊文化節。有關活動的撥款不包括在區議會預留予籌委會的撥款內。

建議

增加「整體公關宣傳及製作宣傳品」的預算

3. 為加強宣傳區節的精彩活動，籌委會希望區議會考慮增撥 10 萬元予「整體公關宣傳及製作宣傳品」，即恢復上次因獲得外牆宣傳位置贊助而下調的 10 萬元撥款，詳情如下：

<u>原定宣傳項目</u>	<u>預算（元）</u>
聘請專業公關公司	584,000
製作宣傳品（電筒筆及太陽帽各 5,000）	40,000
制服（嘉賓 100 件 + 工作人員 900 件）	33,000
大型外牆廣告(扣除獲贊助費用)	143,000
	小計： 800,000
<u>新增宣傳項目</u>	
香港仔行人隧道	45,000
於香港仔避風塘的漁船上裝置彩旗	30,000
小巴車身廣告	20,000
雜項（如面書廣告費等）	5,000
	小計： 100,000
	總計： 900,000

4. 如區議會通過增加上述撥款，籌委會希望預支 5 萬元。

「南區大戲棚粵劇展光輝社區巡禮」— 修訂預算及調整預支款額

5. 區議會於 2013 年 1 月 17 日通過撥款 30 萬元予籌委會，以舉辦「南區大戲棚粵劇展光輝社區巡禮」，並因應申請要求通過預支 10 萬元予籌委會，以應付活動的前期開支。因應最新的活動需要及獲得的新增贊助，

籌委員希望修訂活動的預算細項，詳情載於附件一，總申請額維持不變。此外，籌委會希望將預支額上調至 15 萬元。

整體撥款分配

6. 因應上述修訂（「整體公關宣傳及製作宣傳品」及「南區大戲棚粵劇展光輝社區巡禮」的預支款額各增加 5 萬元），2012-13 年的區議會總贊助額將增至 60 萬元，2013-14 年則暫時只申請 195 萬元：

項目	區議會贊助款額（元）	
	<u>2012-13 年度</u>	<u>2013-14 年度</u>
(g) 整體公關宣傳及製作宣傳品	450,000	400,000
(h) 水陸活動巡禮		300,000
(i) 南區大戲棚粵劇展光輝社區巡禮	150,000	150,000
(j) 國際獅藝大賞		300,000
(k) 赤柱啤酒嘉年華		300,000
(l) 節慶燈飾		500,000
	總計：	1,950,000

撥款申請：「2013 香港仔龍舟競渡大賽」

7. 「2013 香港仔龍舟競渡大賽」將於 2013 年 6 月 12 日舉行。籌委會希望就此活動申請撥款 45 萬元，並預支一半撥款，以應付活動的前期開支。活動詳情載於附件二。

徵詢意見

8. 請議員考慮通過上文第 3 至 6 段的新增撥款申請、預算修訂及擬議撥款分配，並通過「2013 香港仔龍舟競渡大賽」的撥款申請。

南區區議會秘書處
2013 年 3 月